

<<国际商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商法>>

13位ISBN编号：9787811344592

10位ISBN编号：7811344599

出版时间：2009-10

出版时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作者：王辉 主编

页数：20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商法>>

内容概要

本书以国际商务主体在国际商务活动全过程中必然碰到的一系列商事规则为线索，将国际商法的主要内容贯穿起来，形成合理的教材结构。

本书的特点是针对高职高专教育的要求，以“必需、够用、实用”为标准，强调知识的实际运用。全书在内容上力求及时反映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变化与发展；在体例上，每章节都包括学习目标、教学内容、案例分析和思考练习题，突出培养学生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国际商法>>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国际商法概述 思考与练习第二章 国际商事组织法 第一节 独资企业法 第二节 合伙企业法 第三节 公司法律制度 思考与练习第三章 合同法 第一节 合同法概述 第二节 合同的成立 第三节 合同的效力 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 第五节 违约及违约的救济 第六节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第七节 合同的权利与义务终止 思考与练习第四章 国际货物买卖法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法概述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 第三节 买卖双方的义务 第四节 货物所有权及风险的转移 第五节 违约及其救济方法 思考与练习第五章 商事代理法 第一节 商事代理法概述 第二节 商事代理权的产生 第三节 商事代理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 第四节 代理法律关系的终止 第五节 无权代理 第六节 承担特别责任的代理人 第七节 我国的代理法和外贸代理制度 思考与练习第六章 产品责任法 第一节 产品责任法概述 第二节 美国的产品责任法 第三节 欧洲的产品责任法 第四节 关于产品责任的法律适用的国际公约 第五节 我国的产品责任法 思考与练习第七章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法 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概述 第二节 提单 第三节 租船合同 思考与练习第八章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保险法 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保险概述 第二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承保范围 第三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的险别及除外责任 第四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损失的赔偿 思考与练习第九章 票据法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汇票 第三节 本票和支票 第四节 联合国国际汇票和国际本票公约 思考与练习第十章 国际商事仲裁法 第一节 国际商事仲裁法概述 第二节 国际商事仲裁协议 第三节 仲裁庭和仲裁员 第四节 仲裁程序 第五节 国际商事仲裁裁决的承认和执行 思考与练习参考文献

<<国际商法>>

章节摘录

商法是随着商品经济的产生和发展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国际商法则是随着国家之间商事交往的产生而产生的。

早在古代的罗马，就曾制定过调整涉外商事关系的法律规范。

但是，当时并无独立的国际商法。

真正成为一项专门法律的国际商法产生于中世纪的意大利，当时的地中海是世界各国贸易的中心，意大利的一些城市如威尼斯、热那亚等则是这一贸易中心的“中心”。

这些城市中的商人从封建主那里买得了自治权，便组成商人法庭，适用他们在商事交往中形成的习惯规则，因而这种法律被称为“商人法”。

其内容涉及商事合同、汇票、海上保险、破产等。

这种商人法后来随着世界贸易中心转移至大西洋沿岸而波及法国、西班牙、荷兰、德国及英国。

商人法的典型特征是国际性和自治性。

17世纪后，随着欧洲中央集权国家的强大，欧洲各国都采用各种方法把商法纳入本国的国内法，使之成为国内法的一部分，从而使商法失去了它原有的国际性。

法国于1807年制定了著名的商法典，德国和日本分别于1897年和1899年制定了独立的商法典。

19世纪下半叶以来，出于商业上的需要，英美等国还制定了一系列商事方面的单行法规，如1893年英国的《货物买卖法》，1906年美国的《统一买卖法》。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商法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主要特点是恢复了商法的国际性和统一性。

原因是随着生产力的增长，各国之间的经济联系日益密切，生活越来越国际化，国际经济的这种新发展要求建立统一的国际商法，避免由于各国民商法之间的千差万别而造成法律适用上的冲突和不便。

为此，自20世纪初以来，一些国际组织发起了国际商事统一立法运动。

其中最有影响的是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和国际商会。

由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负责起草的国际贸易统一法的文件有：1974年《国际货物买卖时效公约》，1978年《联合国海上货物运输公约》，1980年《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等。

国际商会在统一国际商业惯例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由它负责的国际贸易惯例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托收统一规则》等。

可见，国际商法的产生和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在不同的阶段，体现出不同的特性：第一阶段为中世纪的商人习惯法，即旧的商人习惯法，在这一阶段中，体现的是国际法的性质；第二阶段为17世纪—19世纪，在这一阶段中，中世纪的惯例法被纳入各国国内法体系，体现的是国内法的性质。

<<国际商法>>

编辑推荐

《国际商法》：新思维“十二五”全国高职高专系列规划教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